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包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及对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提供的反担保金额；
-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为对上海电气提供的反担保金额；
- 3、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沃科技”、“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对外提供总金额预计为人民币 308,432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为 289,066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对子公司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电力”）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07,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近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公司为中机

电力向北京银行上海分行的授信业务下的借款业务提供担保, 最高担保金额为 12,000 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债权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担保金额: 人民币 12,000 万元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下的被担保债权(担保范围): 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主债权本金(人民币)(大写)贰亿元整中的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 主合同项下首次提款日起二年, 具体以主合同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预计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866,882 万元, 包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及对上海电气提供的反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提供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526,010.89 万元, 包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及对上海电气提供的反担保金额, 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10.14%,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96,160 万元, 为对上海电气提供的反担保金额, 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58.2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7 日